## 同意调解书

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

一、我方已知悉 （申请人名称）就（争议事由）申请你中心调解事宜，同意接受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进行调解。

二、我方同意，在本次调解以外的司法程序、仲裁程序或者其他任何程序中，不会援引其他各方当事人或调解员在调解过程中的任何陈述、意见、观点或建议以及书面材料，作为其请求、答辩或者反请求的证据。

三、我方联系方式如下：

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电话: 邮箱：

委托代理人：

电话: 邮箱：

附件：

1. 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
3. 其他（如有，请填写文件或证明材料概要）。

当事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住所应填写机构所在地，以备调解中心送达相关纸质文书；

2.申请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参加调解活动。委托代理人参加调解活动的，应当将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作为本文件附件提供。授权委托书必须载明委托代理的事项和权限。代理人代为承认、放弃或者变更调解请求，代为选定调解员，代为签署调解协议书，代为签收文书等，须有委托人的明确授权。

4.当事人如有需说明的与基本事实和调解请求相关的文件或证明材料，可作为本文件附件提供，并在同意调解书中列明概要。